附件2

采标单位承诺书

采标单位（签章）：

采标产品名称：

本采标单位承诺：

1.自愿采用《益生菌食品活菌率分级规范》团体标准（T/CNHFA 006—2022）；

2.所提交材料均真实、合法，未侵犯他人的权益，如查有不实之处，采标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后果；

3.严格按照《益生菌食品活菌率分级规范》团体标准（T/CNHFA 006—2022）要求进行检测，诚信采标，规范引标，合法宣传；

4.积极承担企业主体责任，采标期间如因违反相关国家及地方规定造成行政处罚，或因采标造成的侵权行为，由采标单位承担一切责任；

5.采标期间接受社会监督和投诉，及标准管理机构的监督检查；

6.遵循本《办法》同一采标单元认定原则，不对未获同意采标建议的产品进行标识和宣传；

7.如发生信息变更，及时告知标准管理单位。